

## 六、构建教师发展体系、创新双师培养模式情况

系统研究教师职业能力提升策略，顶层设计“三种能力、三重角色”教师发展体系，全力打造双师型教学团队；通过企业实践锻炼、校内外培训等系列教师教学能力行动计划，提升教师教学、实践、科研、协作等能力，推进教学团队建设，创新双师队伍培养模式，增强教师团队适应性。培养 7 名省级名师、6 名省级及行业首席技师，1 个国家教师教学创新团队，8 个省级教学团队、2 个省级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主持建设 4 个省级行业中心、2 个省级技术研发中心、6 个省级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和 4 个省级名师工作室；教师在全国信息化教学设计大赛中获一等奖、三等奖各 1 项。

### （一）双师教学团队建设相关制度

双师教学团队建设制度一览表

序号	制度名称	修定时间	相关内容简介
1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教师企业实践管理办法（修订）	2018.10	鼓励教师企业实践常态化，从组织管理、评价、奖励与考核等方面进行了规范。
2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双师型”教师管理办法（试行）	2018.10	从“双师型”教师资格认定、培养与晋级、级别认定标准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
3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提升教师教学能力行动计划（2016-2018）	2016.07	按“面向人人、分类培养、提升能力、适应发展、规范管理”思路，以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为核心，以实施项目计划为载体，以能力达标测评为抓手，建设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专业化教师队伍
4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新入职教师培训方案	2017.09	通过培训与个性化指导，提高对学院建设与发展的认同度；全面理解高职院校教学科研岗位的能力标准与岗位要求，提高敬业爱岗精神；学习掌握有关职业教育的政策和基本理论，达到合格教师标准。
5	关于教师教学基本能力认定及单项能力提升培训的实施意见	2014.12	提高职业综合能力，科学评价教师教学基本能力，帮助教师提升能力短板，促进教师发展与人才培养质量提升
6	关于加强教研活动的指导意见	2014.04	更新教育观念、研讨教学内容、交流教学方法、探索教学改革、活跃教学气氛、保证教学质量、提升教学水平。
7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关于集体备课标准要求	2014.04	从多角度、多方面去研究教材，共同探讨教学方法，不仅提高了教师的授课能力，优化了课堂教学，保证教学质量，而且对教学改革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8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教师进修学习管理办法	2015.11	从进修学习的方式、原则、条件、办理流程、待遇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总体上鼓励教师获取更高的学历学位，更新知识结构。

## ——出台教师企业实践锻炼制度

##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文件

鲁科职院字〔2018〕111号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  
教师企业实践管理办法

为加强学院“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适应学院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建设优质高职院校的新任务，切实推进学院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促进教师专业发展、提升教师实践教学能力，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和《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印发〈职业学校教师企业实践规定〉的通知》（教师〔2016〕3号）等文件精神 and 上级有关部门对师资队伍建设的有关要求，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 一、基本原则

（一）计划派出原则。各系部应根据专业建设和教学工作的安排，有计划地派出教师参加企业实践。

1

（二）注重实效原则。教师参加企业实践应紧密结合专业与课程建设的实际需求，明确任务目标，加强实效性。

（三）专业对口原则。教师应就近到相关行业企业参加实践锻炼，实践锻炼的岗位须与任教专业相对应，加强针对性。

（四）形式多样原则。教师企业实践可以采取企业考察观摩、接受企业组织的技能培训、在企业的生产和管理岗位兼职或任职、参与企业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等多种形式。

## 二、参加对象与要求

## （一）参加对象

各系部承担专业课教学（含实习指导）的教师，优先安排无企业工作经历或企业工作经历较短的教师。

## （二）基本要求

1. 专业课教师（含实习指导教师）要根据专业特点每5年必须累计不少于6个月到企业或生产服务一线实践；

2. 没有企业工作经历的新进教师，入职第一年须参加企业实践，累计不少于1个月；

3. 公共基础课教师也应参照本办法定期到企业进行考察、调研和学习，每五年累计不少于2个月；

4. 各系部每年派出参加企业实践的专任教师比例不低于30%。

## 三、实践形式与内容

根据教师职业能力和实践培养要求，将教师企业实践分为职业能力提升型、支撑企业发展型，具体实践类型在教师提交实践申请时，由系部、科研与质量控制中心审核确定。

## （一）实践形式

2

1. 职业能力提升型主要采取企业考察观摩、接受企业组织的技能培训、在企业的生产和管理岗位兼职或任职等学习和锻炼形式；

2. 支撑企业发展型主要采取参与企业产品研发、技术创新、企业经营管理等形式。

## （二）实践内容

1. 了解企业的生产组织方式、工艺流程、产业发展趋势等基本情况；

2. 熟悉企业相关岗位职责、操作规范、技能要求、用人标准、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内容；

3. 学习所教专业在生产实践中应用的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新标准等；

4. 结合企业的生产实际和用人标准，不断完善教学方案，改进教学方法，积极开发校本教材，切实加强实践教学环节，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

5. 参与企业研发、技术改造、技术服务、企业管理等工作，服务区域经济发展。

## 四、组织管理

## （一）管理部门

教师企业实践工作由人事处牵头，科研与质量控制中心、教学中心、招生就业处、各系部协同组织管理。

1. 人事处牵头负责教师企业实践工作的组织；

2. 科研与质量控制中心主要从教师的专业发展、科研与社会服务的要求等方面进行审核与管理；

3. 教学中心主要从教学工作安排、专业与课程建设的要求等方

3

面进行审核与管理；

4. 招生就业处主要从校企合作形式、实践单位的情况等方面进行审核与管理；

5. 各系部全面负责本部教师的企业实践工作。

## （二）系部计划

各系部根据专业建设、课程改革、教学管理、科研与社会服务等要求，于每学期末制定下学期系部教师企业实践计划，填写《山东科技职业学院系部教师企业实践计划汇总表》（附件一）提交教学中心、科研与质量控制中心、招生就业处审核，确定后到人事处备案。

## （三）教师申报

拟参加企业实践的教师填写《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教师企业实践申请表》（附件二），于每学期末由各系部教学服务科统一提交各相关部门初审后，由人事处汇总报请学院领导审批。

## （四）过程管理

各系部与实践企业签订教师培养协议，与企业共同负责教师的实践过程管理，要求企业做好考勤，系部定期组织检查（不少于2次/月），并做好检查记录。人事处牵头组织相关部门不定期对教师企业实践工作进行巡视监督。

## （五）考核评价

教师企业实践考核评价分为企业考核评价、系部考核评价、学院考核评价三部分。

教师完成企业实践任务一周内，填写《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教师企业实践考核评价表》（附件三），撰写实践学习总结（调研报告），

4

汇总其他成果材料，由各系部统一提交人事处。各系部应与教师实践企业沟通，及时做好企业对实践教师的考核评价。学院考核评价在每学期末统一组织。

考核评价等级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级，被确定为“优秀”等级的，除按时提交以上材料外，还应完成以下7项中的2项及以上：

1. 收集、整理形成相关专业的生产实际教学案例（不少于1个）；
2. 实习期间，取得相关专业或行业中级及以上证书；
3. 在省级以上期刊发表与实践锻炼相关的专业或教改论文1篇；
4. 主持或参与企业生产设备大修、扩（改）建等技术指导工作，有项目任务书或聘任文件以及相关过程、成果材料；
5. 承担或参与实践企业技术研发、技术服务、产品（工艺）技术分析工作，有项目任务书或聘任文件以及相关过程、成果材料；
6. 承担或参与实践企业横向课题1项或科技成果转化1项，有正式合同以及在企业完成的相关过程、成果材料；
7. 被实践锻炼企业评为优秀员工或受到表彰。

#### 五、待遇保障

（一）教师寒暑假及节假日期间参加企业实践的，薪资、福利待遇不变。

（二）教师因科研、技术服务等工作需要，确需利用正常教学工作时间参加企业实践的，奖励绩效工资按部门的平均数发放，其他部分的薪资、福利待遇不变。

5

（三）教师企业实践与省培、国培等师资培训项目同等重要，按8课时/天计入系部教师培训课时。

（四）教师实践企业在潍坊市区的，由教师个人承担交通费；实践企业在潍坊城区之外的，每月报销一次往返车费。

（五）在潍坊城区以外企业参加实践的，一般由企业安排居住其员工宿舍，学院不再承担其住宿费用。

（六）寒暑假及节假日期间，教师参加企业实践的，视同参加省培、国培等师资培训项目，不属于加班。

（七）学年结束，经考核，对教师企业实践工作成绩突出的系部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 六、其他规定

（一）教师企业实践工作既是教师个人聘岗与岗位目标考核的一项重要指标，也是系部年度考核的一项重要指标；各系部应建立专任教师企业实践“深耕”长效机制。

（二）教师参加企业实践一般应利用寒暑假等节假日进行；因科研、技术服务等项目进度，确需安排在学期中间进行的，经个人申请、系部和教学中心审核，再由学院研究决定。

（三）教师实践企业原则上应为各专业的校企合作单位，各系部负责教师企业实践单位遴选，招生就业处负责实践单位推荐与审核。教师因科研、技术服务工作的开展，单独联系实践企业的，应经各系部、科研与质量控制中心、招生就业处审核。

（四）各系部应遴选合作基础良好，并且有能力提供多专业教师实践岗位的企业，挂牌成立“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科研与质量控制中心每学年组织一次校级“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6

的认定。

（五）参加企业实践的教师，实践结束一周内，须在系部内做企业实践的汇报交流，未做汇报交流的，其考核评价结果将不能确定为“合格”及以上等级。

（六）企业实践结束后，未按时提交实践总结（调研报告）、其他成果材料、考核评价材料等，其考核评价结果将不能确定为“合格”及以上等级。

本办法由人事处、科研与质量控制中心、教学中心、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学院其他文件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规定为准。

- 附件 1.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系部教师企业实践计划汇总表  
2.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教师企业实践申请表  
3.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教师企业实践考核评价表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  
2018 年 10 月 22 日

7

附件 2: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教师企业实践申请表

申请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业月			
	所在系部		所属专业			
企业情况	任教课程		联系电话			
	企业名称		计划实践时间及天数			
	企业性质	国有独资口、股份制口、三资口、民营口、其它口				
	企业地址		联系电话			
	企业联系人		职务/职称			
岗位性质	研发、咨询、服务口；生产口；营销口；管理口；其他口					
工作内容及目标任务	本栏内容可加附页					

9